

2024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4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项目单位：同江市统计局

主管部门：同江市统计局

评价机构：河北巨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对于摸清全省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准确把握全省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准确反应高质量发展过程，合理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是国家为全面详细了解我国二、三产业发展状况而统一组织的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其目的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在此背景下，同江市统计局设立了“2024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2.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2024年预算金额为68.63万元，到位68.63万元，2024年实际支出59.6万元，预算执行率86.84%。

3.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主要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同江市统计局。

预算申请单位：同江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主体：同江市统计局。

项目内容：为全面掌握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状况，科学研判经济运行态势，扎实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本次普查将系统开展以下核心内容的调查登记：

一是普查对象基本属性及登记信息，涵盖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类型界定、注册登记要件、行业归属、规模划分等基础信息；

二是内部组织架构及管理体系，包括机构设置、层级关系、决策机制及分支机构运营状况等组织管理相关要素；

三是从业人员薪酬及福利保障情况，涉及薪酬构成、核算标准、发放周期及薪资水平分布等劳动用工数据；

四是生产要素配置及产能利用状况，重点调查生产设备配置、技术装备水平、最大产能与实际产出及利用率等生产能力指标；

五是财务收支及资产负债状况，全面统计资产构成、负债结构、损益情况及核心财务比率等财务核心指标；

六是生产经营及市场运营情况，包括经营模式、主导产品（服务）、市场占有率、客户结构及供应链体系等经营数据；

七是能源生产消费及利用效率，分类调查能源产品产量、

各类能源消费量、消费环节分布及单位能耗等节能降耗指标；

八是研发创新及成果转化情况，涵盖研发项目数量、经费投入、人员配置及专利、新技术等创新成果产出与应用效益；

九是信息化建设及电子商务发展水平，包括软硬件配置、网络建设、数据安全保障及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规模、对象等数字化转型指标；

十是生产要素投入结构，重点分析资金来源与投向、人力配置及物资消耗的比例构成及匹配情况；

十一是产品流通及使用去向，统计产品销售区域分布、对象分类及用途构成等流转数据；

十二是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及效益预期，涵盖建筑物、机器设备、无形资产等投资类型的金额占比、资金来源及回报分析。

通过上述内容的全面调查，精准采集反映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的基础数据，为国家宏观调控、产业政策制定和高质量发展决策提供权威数据支撑。

项目执行标准：《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项目实施期限：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实施情况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凭借乡镇（街道）基层组织贴近群众、熟悉辖区的优势，以乡镇（街道）为基本单元，统筹辖区内普查组织实施工作。基层力量聚焦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

发展实际，周密部署、精准摸排，系统开展发展规模、空间布局及效益水平的调查监测。

乡镇（街道）将组织动员普查员、网格员等基层力量，逐户开展实地核查与信息采集，重点对辖区内共计 3800 户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及个体经营户的基本情况进行全面梳理。通过现场核验登记信息、核对经营数据、确认行业归属等规范流程，确保单位名录不重不漏、基础信息真实准确，切实夯实第二、三产业普查数据根基，科学研判区域经济发展态势、精准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坚实数据支撑。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4 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收集汇总数据、图文资料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81.58 分，部门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

各分项具体指标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赋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4	92.00%
过程	15	12.7	84.67%
产出	30	25	83.33%
效益	25	18	72.00%
满意度	10	7.48	74.80%

一级指标	赋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合计	100	81.58	81.58%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一盘棋”谋划，高位组织实施

同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成立了由政府市长任组长的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强调部署，重点研究普查实施中重大问题，并将经济普查工作列为市委和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市委、政府两办每月专题督办工作进展情况。市政府印发了《同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同政发〔2023〕8号）。随后同江市统计局组织精干力量成立筹备组，制定了《普查总体方案》和六个《工作细则》，确立了整体框架和行动指南。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领导小组组建了由26个部门构成的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印发通知（同政调〔2023〕4号），明确责任分工，落靠压实工作责任，形成了统一领导、上下联动、各级负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一体化”宣传，全方位动员

召开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启动大会，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省市会议精神，26家成员单位及普查办和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及统计人员共计100多人参加了会议，市场局和税务

局两个行业部门做表态发言，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全市、乡镇（街道）、农场村（居）各级普查机构，迅速行动，全面铺开，多渠道、多层次、多方式地开展宣传工作，为普查登记工作的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环境。通过发布电视公告、发送手机短信、录制播放视频、举办广场宣传活动、设立大型宣传橱窗、悬挂条幅、张贴挂图以及微信群、朋友圈等媒体，线上+线下双管齐下，大张旗鼓搞宣传。开展五经普主题“统计开放日”实践演练观摩活动，组织普查员参加全市“开放的同江、国际的同江”运动会和“五经普冰雕”设计创作比赛，宣传展示普查员争先创优风采。开展“有奖答题到您家”、二维码网上答题、12·8统计法纪念日等活动，让“五经普”走进企业、走进住户、走进寻常百姓的生产生活，全方位展示宣传，推动各领域五经普工作扎实开展。

（三）“一把标尺”选人，精细化培训

依靠乡镇（街道）基层网格力量，坚持政治素质好、学习能力强、有责任心的选人标准，精心选聘普查员和指导员。针对本次普查内容多、技术高、难度大的实际情况，为适应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个体户“地毯式”清查和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的需要，用心设计培训内容、方式、方法，分批分组分级开展培训指导。组织精干力量主动参加省市县三级培训。连续举办了“两员”应知应会技能培

训和普查单位“地毯式”清查业务培训。选取有代表性的企业和商户开展实操培训和示范演练，切实提高了“两员”的专业技能，为高质高效实施单位清查工作提供了人员和技术支持。

（四）“一幅图”绘制，全流程推进

按照《普查方案》要求，制作了工作流程图和时间表。以城乡县域区划为基础，科学划分普查区，确保勘界位置精准、建筑物标识清晰、普查小区不重不漏、复杂问题没有争议，始终遵循“一张图谱、一本底册”，规范操作各阶段流程。将辖区内乡镇（街道）、农场划分成 182 个普查区，勘界绘图 370 个普查小区，标注 9897 个建筑物，选聘 629 名普查员和指导员。突出抓好“两员”选聘及培训，单位清查，普查登记，数据审核，质量抽查，汇总评估等 13 个重点环节，共建立底册清查法人单位 6284 户，个体工商户 12917 家，在佳木斯市率先完成底册清查任务，清查率 100%。采集法人单位信息 4613 户、个体 9159 家，采集率分别为 70.46%、65.93%。会同市场局、税务、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查找，每日跟踪上级反馈错误信息，修正更新、查缺补漏，顺利通过了单位清查阶段的审核验收，进入正式登记前的准备阶段。

（五）“一个基调”审核，严控质量

坚持严的主基调，以保证质量为主线，严格普查流程和数据质量审核评估，严肃普查纪律，切实防范弄虚作假。全市三

级普查机构强化《统计法》和《经普条例》的学习和宣传，签订保密承诺，对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处罚的依据，向企业主和工商业户发放《致广大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一封信》和《普查告知书》，引导普查对象依法配合，营造依法普查的良好氛围。

四、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2024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置存两方面问题：一是目标设置欠全面，二级指标仅设单一指标，难体现实效效果、衡量实际成效；二是质量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数据质量差错率 $\geq 5\%$ ”标准缺可衡量性，易致执行把控松懈、优化不足，引发数据质量下滑，影响分析准确、流程顺畅与决策科学，阻碍质量提升。

2.资金测算精准性不足，资金供给造成制约

本次资金测算存在明显的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申报阶段测算资金总额为68.63万元，实际执行花费仅59.6万元，两者差额达9.03万元，偏差率13.16%，该偏差对资金绩效管理产生多重不利影响：一是造成前期按高额度规划储备的资金长期闲置沉淀，未能实现高效循环使用，直接拉低资金使用效益评价

指标；二是超额申报形成的资金规模虚增问题，干扰整体资金统筹调度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对其他业务板块资金供给保障的绩效目标实现形成制约，不利于资源优化配置总体目标的达成。

3.数据发布不及时，成果应用无法确认

按照同江市统计局制定的《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其中规划数据发布阶段为2024年5月至2025年上半年。现已远超该时间节点，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仍未对外发布，这直接影响了数据的时效性价值。普查成果应用缺乏有效的跟踪验证机制，同时暴露出数据保密管理与成果应用评价之间的衔接机制存在不完善之处。

（二）意见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体系，优化绩效指标设置

一是构建多维立体的绩效目标体系。聚焦实施成效、执行效能、可持续影响等核心维度精准设定指标，全面客观衡量工作实绩。例如，可针对性增设“普查数据合格率”“数据发布及时率”等专项指标，提升评价科学性。

二是科学优化质量指标设定与管控机制。将原有“数据质量差错率 $\geq 5\%$ ”标准调整为“数据质量差错率 $\leq 5\%$ ”，形成可量化、可追溯的刚性约束。同步细化差错率的衡量规则、统计口径及适用范围，建立数据质量常态化抽查复核机制，通过全流程闭环管控，推动数据质量实现系统性提升。

2.提升资金测算科学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强化测算依据精细化管理。按业务全流程拆解费用构成要素，结合历史实际支出数据、当期市场公允价格及预计业务量精准核定标准，杜绝粗放式估算。

二是构建业务-财务双复核机制。由业务部门提报需求明细及测算说明，财务部门结合历史执行偏差率开展合理性校验，重点核查大额支出及高波动费用项的测算逻辑。

三是完善动态跟踪与迭代优化机制。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开展测算值与实际支出的差异分析，提炼偏差成因与规律，迭代优化测算模型参数；建立测算责任追溯机制，明确各环节岗位权责边界，通过偏差案例复盘强化责任意识，提升测算工作整体严谨性，有效降低资金闲置成本与调度风险。

3.规范数据发布流程，完善成果应用机制

明确数据发布时限及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按节点推进，延迟发布需提前公示原因与新时限，建进度跟踪表定期通报。健全成果应用跟踪验证机制，建立应用台账记录使用单位、场景及效果，定期评估并收集反馈。优化保密与应用评价衔接机制，明确保密期限、解密条件及流程，在保障安全前提下畅通应用渠道，平衡保密与应用以提升成果利用率。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 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2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1
(一) 存在的问题	24
(二) 意见建议	2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7

2024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同江市财政局委托河北巨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同江市统计局负责实施的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为考核该项目支出的综合效果，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5年7-8月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对于摸清全省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准确把握全省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准确反应高质量发展过程，合理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是国家为全面详细了解我国二、三产业发展状况而统一组织的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其目的是为了全面掌握我国第二产业、第三

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在此背景下，同江市统计局设立了“2024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2.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2024年预算金额为68.63万元，到位68.63万元，2024年实际支出59.6万元，预算执行率86.84%。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主要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同江市统计局。

预算申请单位：同江市统计局。

项目实施主体：同江市统计局。

项目内容：为全面掌握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状况，科学研判经济运行态势，扎实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本次普查将系统开展以下核心内容的调查登记：

一是普查对象基本属性及登记信息，涵盖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类型界定、注册登记要件、行业归属、规模划分等基础信息；

二是内部组织架构及管理体系，包括机构设置、层级关系、决策机制及分支机构运营状况等组织管理相关要素；

三是从业人员薪酬及福利保障情况，涉及薪酬构成、核算标

准、发放周期及薪资水平分布等劳动用工数据；

四是生产要素配置及产能利用状况，重点调查生产设备配置、技术装备水平、最大产能与实际产出及利用率等生产能力指标；

五是财务收支及资产负债状况，全面统计资产构成、负债结构、损益情况及核心财务比率等财务核心指标；

六是生产经营及市场运营情况，包括经营模式、主导产品（服务）、市场占有率、客户结构及供应链体系等经营数据；

七是能源生产消费及利用效率，分类调查能源产品产量、各类能源消费量、消费环节分布及单位能耗等节能降耗指标；

八是研发创新及成果转化情况，涵盖研发项目数量、经费投入、人员配置及专利、新技术等创新成果产出与应用效益；

九是信息化建设及电子商务发展水平，包括软硬件配置、网络建设、数据安全保障及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规模、对象等数字化转型指标；

十是生产要素投入结构，重点分析资金来源与投向、人力配置及物资消耗的比例构成及匹配情况；

十一是产品流通及使用去向，统计产品销售区域分布、对象分类及用途构成等流转数据；

十二是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及效益预期，涵盖建筑物、机器设备、无形资产等投资类型的金额占比、资金来源及回报分析。

通过上述内容的全面调查，精准采集反映经济发展质量和效

益的基础数据，为国家宏观调控、产业政策制定和高质量发展决策提供权威数据支撑。

项目执行标准：《全国经济普查条例》。

项目实施期限：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实施情况：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凭借乡镇（街道）基层组织贴近群众、熟悉辖区的优势，以乡镇（街道）为基本单元，统筹辖区内普查组织实施工作。基层力量聚焦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实际，周密部署、精准摸排，系统开展发展规模、空间布局及效益水平的调查监测。

乡镇（街道）将组织动员普查员、网格员等基层力量，逐户开展实地核查与信息采集，重点对辖区内共计3800户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及个体经营户的基本情况进行全面梳理。通过现场核验登记信息、核对经营数据、确认行业归属等规范流程，确保单位名录不重不漏、基础信息真实准确，切实夯实第二、三产业普查数据根基，科学研判区域经济发展态势、精准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坚实数据支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以构建科学规范、靶向精准的评价体系为核心支撑，通过建立覆盖责任落实、流程执行、质量管控的全维度评价指标，全面压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与执行单位直接责任。重

点聚焦普查组织实施规范性、数据采集核验精准度、质量全程管控有效性、成果开发应用价值度等关键维度，严格依据制度规范开展动态评价，强化评价结果对流程优化和效能提升的导向作用。最终通过系统评价推动实现数据真实规范、机制持续健全、协同水平优化、公信力稳步增强，形成以评促建、以评促优的良性循环。

2.阶段性目标

- (1) 发布普查公报；
- (2) 开发普查资料。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在市统计局有力支撑、市经普办精准指导及各相关部门协同配合下，各项工作扎实推进，2024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本次普查对标《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合规性要求，规范开展经济发展数据全流程统计、按程序发布普查公报等核心工作，完成绩效指标任务，为相关部门决策提供了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分析该项目各项指标是否达到预期完成情况，评价资金使用的规

范性和有效性，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本单位提升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同江市统计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

- (1) 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
- (2)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
- (3) 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 (4) 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 (5) 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设定遵循如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即设定的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即选择使用最具代表性、能反映评价目的、要求的绩效评价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即对同类评价对象应设定共性的绩效评

价指标，以便于评价标准的规范和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即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即绩效评价应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考虑现实工作条件和实施评价的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3.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

绩效评价标准具体包括：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此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计划标准为主，同时视实际情况参照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经验标准以及其他标准等。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是绩效评价的核心和难点，重点包括指标框架、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方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应遵循本实施办法确定的原则，就项目投入、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全面统计。指标设置要考虑其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

现性，要能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评价项目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评价的政策需要。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根据项目的情况，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佳木斯市委、佳木斯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佳发〔2020〕7号）等文件设立了绩效指标体系，并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对各指标赋予不同的权重。

（2）指标体系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逻辑分析法构建指标体系，评价指标设置：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和满意度等5个一级指标。详细指标体系如附件1所示。

（3）评分标准和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80（含）-90分、60（含）-80分、60分以下，按照优、良、中、差等级评定。

得分	≥90分	90分 > 得分 ≥80分	80分 > 得分 ≥60分	≤60分
等级	优	良	中	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

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明确评价目标，识别重点评价事项，收集相关资料，召开项目启动会议，介绍项目要求并对评价工作组成员进行业务培训，共同完成同江市统计局 2024 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工作组人员实际走访相关政府职能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了解现行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的具体做法，与预算部门确认部门战略目标、部门中长期工作规划、各职能科室工作任务及要求，梳理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财务账簿、记账凭证等财务数据，收集汇总相关资料。

工作实施过程：

（1）与市财政局及被评价单位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沟通具体的工作时间、工作安排及人员安排。

（2）前期沟通工作完成后，确认走访时间及访谈方式，按计划走访市财政局及被评价单位，收集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3）根据提供的数据资料，对评价对象采取现场核查、调查访问的方式进行实地考察验证。

3.总结阶段

实地工作结束后，分类汇总数据、资料图片等，根据收集的资料进行数据再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工作并撰

写报告初稿。通过举行评价小组会议，对报告初稿进行评审。评价工作组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并出具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4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收集汇总数据、图文资料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81.58分。其中：决策18.4分，过程12.7分，产出25分，效益18分，满意度7.48分，部门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

具体评分明细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扣分原因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5分)	——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2.5分)	——	2.5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	5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质量指标值数据质量差错率设置为“≥5%”无法体现部门工作任务的质量达标情况	4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5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1.9
		资金分配合理性(2.5分)	——	2.5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5分)	——	2.5
		预算执行率(2.5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59.6/68.63×100%=86.84%，得分=86.84×2.5=2.2	2.2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资金拨付没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5分)	——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扣分原因	得分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5分)	——	2.5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7分)	调查统计企业的数量 (7分)	——	7
	产出质量 (8分)	普查数据准确率 (8分)	——	8
	产出时效 (8分)	数据发布及时性 (4分)	数据发布不及时	0
		普查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4分)	第四阶段尚未完成	3
	产出成本 (7分)	普查成本控制率 (7分)	——	7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5分)	有利于掌握我市第二、三产业发展状况 (5分)	——	5
	可持续效益 (10分)	普查成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10分)	缺少佐证资料	7
	数据发布与影响 (10分)	数据共享程度 (10分)	数据共享目前处于申请使用阶段, 数据共享范围较小	6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10分)	$46\%*10+39\%*7+10\%*4+5\%*(-5)=7.48$ 分。	7.48
合 计				81.5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100%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4	80%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1.9	76%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5	100%
合计		20	18.4	92%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进行应用和资料开发工作，深入挖掘普查数据信息价值，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根据市统计局提供的“三定方案”，部门主要职责包括“组织实施周期性的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市性的经济社会专项调查。”等内容，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未发现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5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

根据《国务院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同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同政发〔2023〕8号）《关于申请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的报告》《同江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同财办〔2024〕5号）等相关文件，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关于组建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同经普组字〔2023〕1号）《市政府十届第

十五次常务会议议题审批单》等相关文件，事前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5 分。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

根据《2024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年度总体目标，本项目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根据申报表中的“摸清全市二、三产业单位数量 ≥ 3800 户”“本年度资金分配计划”，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分得分 5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根据《2024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年度绩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等，但指标值的清晰、可衡量性不够准确，如质量指标“数据质量差错率 $\geq 5\%$ ”。

该指标分值 5 分，扣 1 分，评分得分 4 分。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

根据《关于申请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的报告》（同统呈字〔2022〕1号），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

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预算额度测算不够精准。该项目 2024 年预算资金额度 68.63 万元，实际执行 59.6 万元，预算偏差率 13.16%。

该指标分值 2.5 分，扣 0.6 分，评分得分 1.9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

根据《2024 年经济普查经费预算表》，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5	2.5	100%
	预算执行率	2.5	2.2	88%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3	60%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2.5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2.5	2.5	100%
合计		15	12.7	84.67%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方面

根据《同江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部由市财政拨款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5 分。

（2）预算执行率方面

2024年项目资金预算申请为68.63万元，实际执行59.6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59.6/68.63 \times 100\% = 86.84\%$ ，得分=86.84% $\times 2.5 = 2.2$ 分。

该指标分值2.5分，扣0.3分，评分得分2.2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

根据《同江市统计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本单位项目实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本单位提供的收入决算表、宣传方案与宣传照片，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未提供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手续完整性不足。

该指标分值5分，扣2分，评分得分3分。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

在业务管理方面，具有《同江市统计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同江市统计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在财务管理方面，具有《同江市统计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一系列制度文件使规则规范和运行机制完整、合理。

该指标分值2.5分，评分得分2.5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

该项目实施严格遵守《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及部门相关管理制度，根据相关资料可知，该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按照制定的公开公示制度对项目进行公开公示。

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7分）	调查统计企业的数量	7	7	100%
产出质量（8分）	普查数据准确率	8	8	100%
产出时效（8分）	数据发布及时性	4	0	0%
	普查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4	3	75%
产出成本（7分）	普查成本控制率	7	7	100%
合计		30	25	83.33%

1.产出数量指标情况分析

根据资料显示，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共计完成 4452 家普查登记对象的登记工作。较摸清第二、三产业单位基本情况数共 3800 户的目标值，目标完成率 117%，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该指标分值 7 分，评分得分 7 分。

2.产出质量指标情况分析

根据同江市第五次普查数据验收情况说明，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涵盖 4452 家对象，含 97 家“一套表”单位、4048 家“非一套表”单位等，全部 100%通过国省验收。经核算，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 1178210 万元，较初步数据增 5226 万元，增幅 0.4%，符合国家数据质量标准。高质量数据精准反映经济规模，为决策、规划提供支撑，彰显“摸清家底、服务发展”价值。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分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指标情况分析

（1）数据发布及时性方面

《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方案》中 2024 年 5 月-2025 年上半年的数据发布阶段任务未按时完成。原定数据发布周期已超期，数据处理、审核及跨部门协同效率仍需提升。

该指标分值 4 分，扣 4 分，评分得分 0 分。

（3）普查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方面

《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划分为四个阶段推进：普查准备阶段（2023 年）、清查摸底阶段宣传（2023 年 8 月-11 月）、现场登记阶段（2024 年 1-4 月）、数据发布阶段（2024 年 5 月-2025 年上半年）。目前，前三个阶段已按既定时间节点顺利完成各项宣传及相关工作任务，仅第四阶段数据发布工作尚未如期完成。

该指标分值 4 分，扣 1 分，评分得分 3 分。

4.产出成本指标情况分析

2024年度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支出核定为68.63万元，实际执行支出为59.6万元，预算执行率达86.84%。在确保普查工作全流程规范推进、数据质量达标完成的前提下，实现经费节约9.03万元，形成合理预算结余，体现了项目经费管理的科学性与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该指标分值7分，评分得分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5分)	有利于掌握我市第二、三产业发展状况	5	5	100%
可持续效益(10分)	普查成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10	7	70%
数据发布与影响(10分)	数据共享程度	10	6	100%
合计		25	18	72%

1.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作为重大国情国力调查，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查清我国第二、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与效益，精准掌握各类单位基本情况及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其客观反映了高质量发展、新发展格局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等重大战略实施新进展。同江市通过实施第五次经济普查，已达到上述预期目标。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分得分 5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分析

通过普查，在夯实统计基础，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加强和改善同江市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为政府城市管理决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等方面能够发挥重要作用，但由于统计数据尚处于开发阶段，缺少数据应用方面的佐证资料。

该指标分值 10 分，扣 3 分，评分得分 7 分。

3. 数据发布与影响指标情况分析

根据提供的《统计局对外提供数据登记表》等相关资料，数据共享目前处于申请使用阶段，普查数据仅向财政、税务、工信等申请部门开放，数据共享范围较小。

该指标分值 10 分，扣 4 分，评分得分 6 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该项指标评价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7.48
合计	10		10	7.48

社会公众满意度

为调查企业及群众对经济普查的满意程度，深入了解受众对

部门职责的认知、收集对各系统的反馈意见以及评估整体满意度，我们设计了一份调查问卷。共有 100 人参与了调查问卷。内容包含对经济普查的职能了解、工作建议等内容。具体内容设计如下：

8. 您认为普查工作的满意度满意吗？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5	5%
不满意	0	0%
一般	10	10%
满意	39	39%
非常满意	46	4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调查问卷各项计分规则为：选项“非常满意”得分分值占权重的 100%，即 10 分，“满意”得分分值占权重的 70%，即 7 分，“一般”得分分值占权重的 40%，即 4 分；“不满意”扣权重的 0%，即 0 分，“非常不满意”扣权重的 50%，即-5 分。

该项计算得分： $46\%*10+39\%*7+10\%*4+5\%*(-5)=7.48$ 分。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分得分 7.4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一盘棋”谋划，高位组织实施

同江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成立了由政府市长任组长的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

强调部署，重点研究普查实施中重大问题，并将经济普查工作列为市委和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市委、政府两办每月专题督办工作进展情况。市政府印发了《同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同政发〔2023〕8号）。随后同江市统计局组织精干力量成立筹备组，制定了《普查总体方案》和六个《工作细则》，确立了整体框架和行动指南。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领导小组组建了由26个部门构成的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印发通知（同政调〔2023〕4号），明确责任分工，落靠压实工作责任，形成了统一领导、上下联动、各级负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一体化”宣传，全方位动员

召开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启动大会，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省市会议精神，26家成员单位及普查办和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及统计人员共计100多人参加了会议，市场局和税务局两个行业部门做表态发言，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全市、乡镇（街道）、农场村（居）各级普查机构，迅速行动，全面铺开，多渠道、多层次、多方式地开展宣传工作，为普查登记工作的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环境。通过发布电视公告、发送手机短信、录制播放视频、举办广场宣传活动、设立大型宣传橱窗、悬挂条幅、张贴挂图以及微信群、朋友圈等媒体，线上+线下双管齐下，大张旗鼓搞宣传。开展五经普主题“统计开放日”

实践演练观摩活动，组织普查员参加全市“开放的同江、国际的同江”运动会和“五经普冰雕”设计创作比赛，宣传展示普查员争先创优风采。开展“有奖答题到您家”、二维码网上答题、12·8统计法纪念日等活动，让“五经普”走进企业、走进住户、走进寻常百姓的生产生活，全方位展示宣传，推动各领域五经普工作扎实开展。

（三）“一把标尺”选人，精细化培训

依靠乡镇（街道）基层网格力量，坚持政治素质好、学习能力强、有责任心的选人标准，精心选聘普查员和指导员。针对本次普查内容多、技术高、难度大的实际情况，为适应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个体户“地毯式”清查和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的需要，用心设计培训内容、方式、方法，分批分组分级开展培训指导。组织精干力量主动参加省市县三级培训。连续举办了“两员”应知应会技能培训和普查单位“地毯式”清查业务培训。选取有代表性的企业和商户开展实操培训和示范演练，切实提高了“两员”的专业技能，为高质高效实施单位清查工作提供了人员和技术支持。

（四）“一幅图”绘制，全流程推进

按照《普查方案》要求，制作了工作流程图和时间表。以城乡县域区划为基础，科学划分普查区，确保勘界位置精准、建筑物标识清晰、普查小区不重不漏、复杂问题没有争议，始终遵循

“一张图谱、一本底册”，规范操作各阶段流程。将辖区内乡镇（街道）、农场划分成 182 个普查区，勘界绘图 370 个普查小区，标注 9897 个建筑物，选聘 629 名普查员和指导员。突出抓好“两员”选聘及培训，单位清查，普查登记，数据审核，质量抽查，汇总评估等 13 个重点环节，共建立底册清查法人单位 6284 户，个体工商户 12917 家，在佳木斯市率先完成底册清查任务，清查率 100%。采集法人单位信息 4613 户、个体 9159 家，采集率分别为 70.46%、65.93%。会同市场局、税务、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查找，每日跟踪上级反馈错误信息，修正更新、查缺补漏，顺利通过了单位清查阶段的审核验收，进入正式登记前的准备阶段。

（五）“一个基调”审核，严控质量

坚持严的主基调，以保证质量为主线，严格普查流程和数据质量审核评估，严肃普查纪律，切实防范弄虚作假。全市三级普查机构强化《统计法》和《经普条例》的学习和宣传，签订保密承诺，对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处罚的依据，向企业主和工商业户发放《致广大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一封信》和《普查告知书》，引导普查对象依法配合，营造依法普查的良好氛围。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2024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置存两方面问题：一是目标设置欠全面，二级指标仅设单一指标，难体现实施效果、衡量实际成效；二是质量指标值设置不合理，“数据质量差错率 $\geq 5\%$ ”标准缺可衡量性，易致执行把控松懈、优化不足，引发数据质量下滑，影响分析准确、流程顺畅与决策科学，阻碍质量提升。

2.资金测算精准性不足，资金供给造成制约

本次资金测算存在明显的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申报阶段测算资金总额为 68.63 万元，实际执行花费仅 59.6 万元，两者差额达 9.03 万元，偏差率 13.16%。该偏差对资金绩效管理产生多重不利影响：一是造成前期按高额度规划储备的资金长期闲置沉淀，未能实现高效循环使用，直接拉低资金使用效益评价指标；二是超额申报形成的资金规模虚增问题，干扰整体资金统筹调度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对其他业务板块资金供给保障的绩效目标实现形成制约，不利于资源优化配置总体目标的达成。

3.数据发布不及时，成果应用无法确认

按照同江市统计局制定的《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其中规划数据发布阶段为 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上半年。现已远超该时间节点，同江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仍未对外发布，这直接影响了数据的时效性价值。普查成果应用缺乏有效的跟踪验证机制，同时暴露出数据保密管理与成果应用评价之间的衔接机制存在不完善之处。

（二）意见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体系，优化绩效指标设置

一是构建多维立体的绩效目标体系。聚焦实施成效、执行效能、可持续影响等核心维度精准设定指标，全面客观衡量工作实绩。例如，可针对性增设“普查数据合格率”“数据发布及时率”等专项指标，提升评价科学性。

二是科学优化质量指标设定与管控机制。将原有“数据质量差错率 $\geq 5\%$ ”标准调整为“数据质量差错率 $\leq 5\%$ ”，形成可量化、可追溯的刚性约束。同步细化差错率的衡量规则、统计口径及适用范围，建立数据质量常态化抽查复核机制，通过全流程闭环管控，推动数据质量实现系统性提升。

2.提升资金测算科学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强化测算依据精细化管理。按业务全流程拆解费用构成要素，结合历史实际支出数据、当期市场公允价格及预计业务量精准核定标准，杜绝粗放式估算。

二是构建业务-财务双复核机制。由业务部门提报需求明细及测算说明，财务部门结合历史执行偏差率开展合理性校验，重点核查大额支出及高波动费用项的测算逻辑。

三是完善动态跟踪与迭代优化机制。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开展测算值与实际支出的差异分析，提炼偏差成因与规律，迭代优化测算模型参数；建立测算责任追溯机制，明确各环节岗位权责

边界，通过偏差案例复盘强化责任意识，提升测算工作整体严谨性，有效降低资金闲置成本与调度风险。

3.规范数据发布流程，完善成果应用机制

明确数据发布时限及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按节点推进，延迟发布需提前公示原因与新时限，建进度跟踪表定期通报。健全成果应用跟踪验证机制，建立应用台账记录使用单位、场景及效果，定期评估并收集反馈。优化保密与应用评价衔接机制，明确保密期限、解密条件及流程，在保障安全前提下畅通应用渠道，平衡保密与应用以提升成果利用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体系

附件 2: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8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8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9分）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6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7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6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6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5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2.5分）
		预算执行率	2.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2.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6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6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6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7分）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7分）	调查统计企业的数量	7	完成目标值 3600 户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
	产出质量（8分）	普查数据准确率	8	准确率达到 95% 及以上的，得满分；准确率每降低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8分）	数据发布及时性	4	数据按方案或实施计划规定的时间内发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普查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4	普查工作按照计划全部完成得满分，每出现一处迟于计划完成时间的扣 25%，扣完为止。
	产出成本（7分）	普查成本控制率	7	实际普查成本-预算成本 \leq 0，得满分，否则得 0 分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5分）	有利于掌握我市第二、三产业发展状况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可持续效益（10分）	普查成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依据	10	①普查成果为同江市经济政策制定、产业规划调整等提供有效支撑，被相关部门采纳应用的，得 70%的权重分；（7分） ②有相关佐证资料，得 30%的权重分。（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数据发布与影响 (10分)	数据共享程度	10	数据是否向财政、税务、工信等关联部门及社会机构开放，覆盖核心需求领域。数据共享覆盖以上部门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25%的权重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	根据调查问卷及电话访谈所涉及的问题计算。指标得分=调查结果+指标满分值

附件 2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一、基本信息

您的身份：[\[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企业/个体经营户负责人	23	 23%
机关事业单位统计人员	13	 13%
社区 / 乡镇普查协助人员	53	 53%
其他（请注明）	11	 1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您参与本次经济普查的角色：[\[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被调查对象（填报数据）	46	 46%
普查工作人员（收集 / 审核数据）	47	 47%
其他	7	 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二、经济普查工作满意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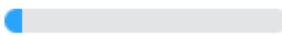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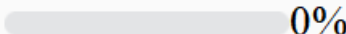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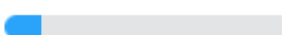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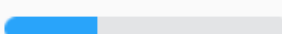

1. 您认为经济普查的调查结果是否反应真实的经济状况？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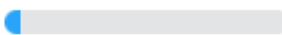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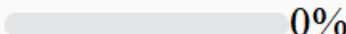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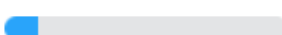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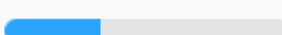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95	 95%
否	5	 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	-----	--

2. 普查宣传的清晰度（如目的、流程、填报要求）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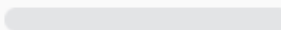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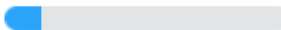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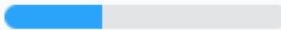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7	 7%
不满意	0	 0%
一般	13	 13%
满意	33	 33%
非常满意	47	 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3. 普查表格 / 系统的设计合理性（如指标简洁、易填写）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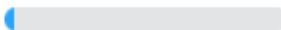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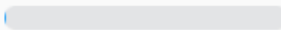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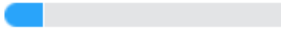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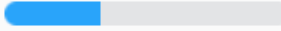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6	 6%
不满意	0	 0%
一般	12	 12%
满意	34	 34%
非常满意	48	 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4. 您对经济普查的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满意吗？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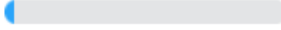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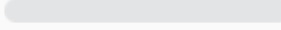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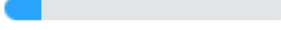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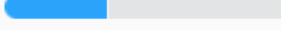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5	 5%

不满意	0	 0%
一般	13	 13%
满意	35	 35%
很满意	47	 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5. 普查人员的专业能力（如指导填报、解答疑问）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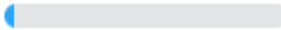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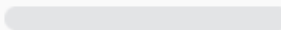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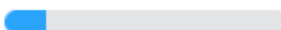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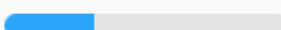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4	 4%
不满意	1	 1%
一般	14	 14%
满意	34	 34%
非常满意	47	 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6. 普查工作的效率（如数据收集、审核的及时性）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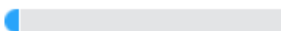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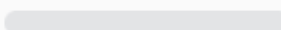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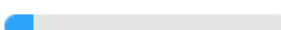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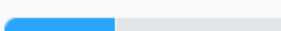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4	 4%
不满意	0	 0%
一般	13	 13%
满意	36	 36%
非常满意	47	 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	-----	--

7. 普查数据的保密性(如个人 / 企业信息安全)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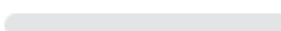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4	 4%
不满意	0	 0%
一般	15	 15%
满意	32	 32%
非常满意	49	 4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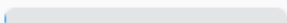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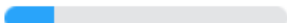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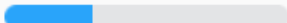

8. 您认为普查工作的满意度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5	 5%
不满意	0	 0%
一般	10	 10%
满意	39	 39%
非常满意	46	 4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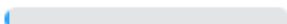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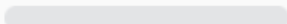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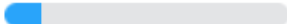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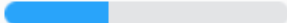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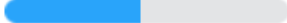
三、项目经费使用绩效评价

您认为普查经费在宣传培训（如手册、线上指导）方面的投入效果如何?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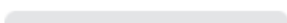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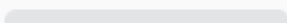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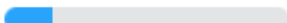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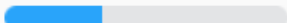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差	0	 0%

较差	1	 1%
一般	18	 18%
较好	31	 31%
非常好	50	 5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您对普查经费在数据采集工具（如线上系统、设备）的支持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2	 2%
不满意	0	 0%
一般	13	 13%
满意	37	 37%
非常满意	48	 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您认为普查经费的整体使用是否合理(如无浪费、重点突出)?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合理	0	 0%
不合理	0	 0%
一般	17	 17%
合理	35	 35%
非常合理	48	 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	-----

四、意见与建议

您认为本次经济普查在经费使用或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可多选）：[\[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宣传投入不足导致理解困难	42	42%
数据采集工具不便	45	45%
普查人员培训不到位	27	27%
经费使用透明度低	28	28%
其他（请注明）	11	1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对未来经济普查项目经费使用及工作优化的建议：[\[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答案文本
1	2025/7/31 7:46:38	微信	进一步强化与各级统计工作人员的政策信息对接
2	2025/7/31 8:47:41	微信	加大宣传力度
3	2025/7/31 9:12:04	微信	借助数字化手段，搭建经费管理系统，实时记录经费流向，自动生成报表，便于随时查询、审计，还可关联普查工作进度，确保经费投入与工作成效匹配，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4	2025/7/31 10:08:43	微信	建议使用科技产品进行统计，不是返回单位 用电脑统计
5	2025/7/31 10:07:00	微信	如果有需要可以查看细节
6	2025/8/1 16:22:56	微信	加大宣传和解读
7	2025/7/31 9:32:13	微信	应该可以细致
8	2025/8/14 9:48:25	微信	加强配合